

◆乡土视野

人间至味

吴艳红

有人说,乡愁无非就是人的味蕾在作祟。人生漫漫旅途中,走万千道路,尝江湖百味,却往往只念着母亲常做的几道家常菜。

清水煮荷包蛋是我人生中最初吃到的一种美味。那时小孩子上学取得好成绩时,荷包蛋就是最好的奖励。母亲的荷包蛋就用清水煮成,撒上小勺盐,加上一点葱花,白白胖胖的,浮沉在只带一星点油沫子的汤里,可爱至极,馋得我们口水长流。荷包蛋被母亲划拉到碗里,我急不可待地咬上一口,滑嫩爽口,那是世界上最幸福的滋味。

再大一点,得离开家远去几十里外的初中开始寄宿生活。初次离家,心存忐忑,难免惆怅难过,想念母亲,想念她做的饭菜。学校四周有各种各样的吃食店,得闲常逛于其中,尝试从某些食品中复制出母亲的味道,以解那日日渐长的愁肠。

那时,学校门口有家粉面馆,店面前支着一口大铁锅,下面是烧得红红的炉火。每天早晨,铁锅冒着沸腾的热气,炉子里浓烈的火焰透过黑壁炉跳了出来,映照出每个清晨的温暖与柔情,像极了家里厨房锅灶的场景。我不由想起母亲每天早晨在厨房忙碌的身影,她把面条下到滚烫的开水里,再用漏斗捞出白嫩的面条,配以高汤,铺上一个两面金黄的煎蛋,那就是早晨的极致美味。

学校拐角处有一家酸辣粉店,价格不贵,味道特别棒,麻辣烫口,加些青菜与肉沫,与母亲做的酸辣粉的味儿差不了多少。唯一遗憾的是,这家的粉是买来的机器红薯粉,不像母亲的酸辣粉是自家红薯磨成的粉,有十月阳光的味道,更筋道。

学校门口包子店的包子,外表与母亲做的差不多,咬上一口,却有速成酵母的涩味,不像

母亲,都是隔夜用老料发面粉,带着麦芽糖的清甜。还有那家卖稀饭的,红薯稀饭太稀,吃不到家里红薯饭的甜香,瘦肉粥没有母亲那么舍得放肉……我想大概是从那一个清水煮荷包蛋起,母亲宠坏了我的味蕾,把我的胃养得刁钻无比,只认她的味道。

放月假的日子,就是我们的神仙日子,母亲一般都会把好吃的攒着,等着给我们改善生活。糯米粳蒸鸡大概就是那时候家里的最高级别的菜肴。糯米粳蒸鸡是著名的“新化三大碗”中的一道碗——糝子粳蒸鸡改良而成。如果用糝子做粳,因口感太粗,我们没那么喜欢吃,于是母亲就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把糝子换成了糯米。糯米粳先在油里炸成两面黄,再跟炒香的鸡肉搁在一大盘里蒸,大约半个小时后出锅。糯米粳蒸鸡中的鸡块金黄细滑,糯米粳细腻喷香,一筷入口,感觉特别幸福。那是除了家乡别的地方吃不到的味道,也是母亲的味道。

雪花丸子、三合汤、鸭子粳、猪血粳……一道道烙着家乡印记和蕴含着母亲味道的菜,慢慢滋养着我的肠胃和骨血,让我的味觉有了难以割舍的依赖。

陈晓卿在《一碗汤的乡愁》里说道,每个人的肠胃实际上都有一扇门,而钥匙正是童年时期父母长辈给你的食物编码。从学校走入社会,离故乡越来越远,在不断远离故乡的过程里,我们扮演着远行人和异乡人的角色,舌尖经历的味道也在不断变换。可是纵使面对再多美味佳肴,也总忘不了记忆里那一道道家常菜带来的味觉感官,它们散发着无限的关怀与爱意。

(吴艳红,任职于新邵县大坪交警大队)

◆湘西南诗会

吊脚楼

(外一首)

杨宗兴

只有云朵才看穿吊脚楼的心思
我的仰望被一只苍鹰带到天边
过了一个山头又一个山头
此刻,我明白风之上努力的翅膀

吊脚楼不仅仅只是吊悬着楼柱
除此之外,门楣上垂挂一串串
热烈奔放的红辣椒
廊顶倒悬一扎扎金子般的苞谷
火塘的天空洒满腊肉板鸭猪血
粳粳

五谷六畜都是我们的天
吊脚楼千古成俗

古井走失了水
再也看不到泉水突突升上地面
稚子拿竹筒提取清凉
一担担水桶拨动村庄的心跳
似近而远,熟识却已陌生

你不妨打一碗水,对着明亮的
镜子
进入千家万户
像考古学者一样拼凑一个
古铜色或者生锈的故事
作一篇古井记
让村志延续古井的血脉
用我们的泪还原古井的魂
(杨宗兴,城步作协副主席)



园林风景

杨民贵 摄

◆精神家园

桂花影里书香浓

蔡 英

我对于桂花的印象,要追溯到二十年前。大学毕业后,我通过考试分到基层工作。乡村生活极为单调,业余除了看书,几乎没有带亮色的内容。好在年轻,二十来岁的生命激情四射,如向日葵般灿烂。我的寝室在一楼,门外有数株粗壮的桂花树。每到秋天,桂花争先恐后绽放,阵阵桂香席卷了整条街。深夜,陋室里溢满桂花的清香,我在芬芳中沉醉入梦。次日清晨,明亮的晨光穿过格子布帘,将我年轻的脸照得灼热。在花香中醒来,浑身充满活力与干劲。感受着为我盛开为我催眠的桂花,一个乡村公务员粗粝的生活被温暖,我的心里滋生出幸福的归宿感。

那段青春年少的时光,桂花带给我的幸福远不止催眠,拾桂花便是件极富诗意的事。午间,我喜欢踩着斑驳的阳光,一点点地拾起地上的落英。一棵棵桂树像撑开的巨伞,绿色的华盖上缀满了小巧玲珑的金花。微风掠过,花枝颤动,落英缤纷,瓣瓣花儿如雨滴般坠地,窸窣作响,很是很好听。一地落花,宛若金黄

的锦缎。将桂花拾到竹匾里,晾干,制成桂花蜜。黄昏,我喜欢拾一把落英,装在口袋里,与同事们去堤边散步。静静地坐在江边,看夕阳一寸寸沉入水中,看渔人划着桨一点点靠近堤岸,听斑鸠一声长一声短地鸣叫,直到月上柳梢头。这个过程中感觉最美妙的是,桂香一阵阵从口袋里沁染出来的时候,白色的浪花正有节奏地拍打着堤脚。

如果说,单位的桂香吸引着我,那么老衣架厂里的桂花则让整条街的人们神魂颠倒。那时,老衣架厂有株老桂,厂里业务兴旺时,年年开出满树的金花。上世纪90年代,厂子因亏损倒闭,老桂树便年复一年沉默起来,不再开花。为盘活闲置资产,乡里引进了一家机械铸造厂。虽是新办的小厂,因这厂长是科技人才出身,注重产品技术开发,产品质量过硬,销路甚好。自此,这老桂又开花,香气更浓郁,惹得居民们纷纷去拾花,顺道去看看这位传说中的厂长。那个秋天的周末,我信步走进工厂,没有喧闹的机器声,倒有几分清寂。那

株老桂,仰起头才能看到树冠,简直伸入云端。密不透风的枝条上,无数朵金花点缀其间。一阵风轻轻拂来,细花淅淅沥沥落到地上,有的落在头发上,长裙也沾满花朵。刹那间,我仿佛置身仙境。我装了一口袋落花,笨手笨脚缝了个香包,挂在床头。每晚读完书后,拥着花香入眠,梦里桂花飞满天。后来那家工厂日渐做大做强,产品远销欧美国家,成为远近闻名的纳税大户。

三秋桂子,还是我文学梦的开始。记得那年秋天,领导指定我办机关刊物,每周一期。因稿源不足,人物通讯、调研文章都得我一字字地修改,最后的文学栏目“梦里花开”更是没稿子,只得自己动手写。刚开始觉得为难,咬着牙写上几篇后就上手了,直到一发不可收拾。数年后,我调到城里,结识了很多热爱文学的师友,渐渐爱上写作。自然,当年的文章还算不上美文,那毕竟是我的文学初恋,想起来总是美好的。这份由桂花及至文学的恋情,因为纯洁而美丽隽永。正是那些年的乡村生活,我学会了热爱阅读,寄情山水,钟情草木。十年后,我出版了第一本散文集,接着有了第二本第三本。

时近深秋,我记起当年深夜写稿,左右思量,在桂花树下徘徊的情形。满树灿烂的桂花,开得那样安静,而桂香却那样浓烈……

(蔡英,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

双清

SHUANGQING

樟树垅茶庄

从喝茶想到《茶经》

伍想德

退休以后,我爱上了喝茶。除喝邵阳的古楼茶和湖南的“三湘红”以外,主要是喝“中国十大名茶”,如毛主席亲笔命名的都匀毛尖,它翠绿色、香气高、味鲜浓;西湖龙井,它具有色绿、香郁、味甘、形美等四绝,小酌一口令人难忘;产自武夷山的金骏眉,它由手工制作,外形俊秀,呈金黄色,泡出的茶汤色明亮,带有清新的果香……喝得最多的还是第二故乡福建安溪的铁观音,它有特殊的兰花香。每年福建老战友薛华强都给我寄来一大箱,让我喝个够。

由喝茶自然就想起了《茶经》。1983年,全军要抓军民共建精神文明单位。我师的副政委程有元同我领着师政治部的同志研究,规定每个团在驻地抓一个在全省和全国有影响的单位搞共建,指定师政治部同步兵第260团与上饶市第一中学搞共建。该校是江西省的重点中学,我师的孩子几乎都在一中就读。一中坐落在上饶市内,校内上有饶胜迹——茶山寺和陆羽泉。唐代著名的茶学专家陆羽,曾在茶山寺筑山舍隐居,凿井品茗,种植茶树。因井水清澈,滋味鲜纯,素有盛誉。后人为纪念“茶神”陆羽的功绩,遂命名此井为“陆羽泉”。泉边围井圈,刻有广信知府段大成所题“源清流洁”篆书。泉内围呈八角形,泉壁为红青麻石垒砌。泉水投币不沉,沏茶馥郁甘甜,有“天下第四泉”之称。陆羽一生嗜茶,精于茶道,著有《茶经》。

我和260团政委瞿春明、副团长张守贤、主任朱跃民等,同一中刘校长等校领导一起,研究并实施了三条“共建”措施:一是请了方志敏烈士的战友徐大妹老人,向全校师生讲述了方志敏的战斗故事,师生们阅读了《可爱的中国》一书,树立了为祖国强盛而读书育人的理想。二是一中校长在陆羽泉边向师生们讲述了“茶神”陆羽笃行不倦,广采博收,百折不挠写出《茶经》的精神,激励师生。三是以陆羽种茶凿井为榜样,军人和师生共同挥锄挖土,在校区修建了茶园、梅园、桃园、李园和凉亭、石凳,营造了幽静的学习环境。

从1983年开始,经过两年多的“共同创建”,上饶市一中于1985年春季被福州军区和江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军民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荣誉称号。一中一届又一届的学子考进了全国各地的大学和军事院校,成了祖国的有用之材。

(伍想德,原邵阳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特别的风 景

刘立新

有一条柏油路环绕我所居住的大院,这是人们散步、跑步和锻炼身体的地方。有一天,我在这条路上碰到一位朋友坐在轮椅上,他爱人在后面推着。我为之一惊。这位朋友经常与我们一起散步,身体很健壮,走起路来疾步如飞,怎么一下子就这样了?他爱人可能看出我的疑惑,便说,前不久,他忽然中风,命虽然保住了,但半身瘫痪。望着远去的轮椅,我真有点害怕。“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不知哪一天我也“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遭遇中风什么的,那真是不寒而栗。有人说要过好每一天,这倒是句大实话。

大约过了一年,我在柏油路上又碰到这位朋友和他爱人。看到他,我感到震惊,他已经没坐在轮椅上,而是拄着拐杖走路了。只见他先用那一只好脚伸出去探路,站住,然后把那只病脚慢慢地挪过来。每挪一步,看他吃力的样子,就知道要付出很大的努力。他爱人天天陪着他,不离不弃,无怨无悔。别说什么精神,就说他爱人这种耐心就令人敬佩了。“家有贤妻是个宝”呀!他爱人的形象在我心目中一下子高大了起来。

不知过了多久,我又碰上这位朋友。他已经丢掉了拐杖,在爱人的搀扶下,可以慢慢地行走了,真让我吃惊。他爱人告诉我,这些年来,她天天帮他按摩、针灸、泡脚,同时,辅助以一定的药物,他的身体一天天好了起来,从坐轮椅到拄拐杖到蹒跚而行。

人的生命力有多强大啊!他两口子脸上露出笑容,给大院增添了一道靓丽的风景。我这位朋友戏说:“我到鬼门关走了一趟,阎王爷不收我,说我年纪还轻,还有很多事需要我去做,回去吧!我就回来了。”路过的行人哄堂大笑,这笑声在大院内久久回荡。